

新疆巴州和静县东风林场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预算国家、自治区、自治州及和静县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起草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和东风林场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东风林场及其生态建设，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调查、动态监测和评估，并统一发布相关信息，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3、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林业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生产办、行政办、财务室。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编制数 4，实有人数 4 人，其中：在职 4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东风林场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2.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2.6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9.4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2.67	支出总计	52.67

编制单位：和静县东风林场

单位：万元

7 / 2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东风林场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52.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2.6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2	6.0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	2.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9.41	39.4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	4.5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2.67	支出总计	52.67	52.6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东风林场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东风林场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东风林场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2					0.02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东风林场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2022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2.6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收入预算 52.6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2.67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7.53 万元，下降 12.51%，主要原因是：1、未做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奖励预算；2、未做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支出预算 52.6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2.67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7.53 万元，下降 12.51%，主要原因是：1、未做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奖励预算；2、未做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今年未安排项目预算。

四、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6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6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卫生健康支出 2.72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农林水支出 39.4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住房保障支出 4.52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2.6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2.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53 万元，下降 12.51%。主要原因是：1、未做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奖励预算；2、未做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今年未安排项目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02 万元，占 11.43%。

卫生健康支出（类）2.72 万元，占 5.16%。

农林水支出（类）39.41 万元，占 74.82%。

住房保障支出（类）4.52 万元，占 8.5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9 万元，增长 12.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增，缴费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3 万元，增长 9.5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增，缴费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将大病医疗单独列出，2021 年是将大病医疗合并列在基本医疗里面。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9.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56 万元，下降 14.27%，主要原因是：1、未做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奖励预算；2、未做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7 万元，增长 18.3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增，缴费增加。

六、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2.67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51.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公用经费 1.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接待费。

七、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八、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0.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

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2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无变动；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无变动。

九、关于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和静县东风林场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8 万元，下降 62.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2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8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和静县东风林场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2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度，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东风林场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安排项目支出, 此表为空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和静县东风林场

2022 年 2 月 12 日